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4-029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24年7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人
1.01	《关于选举陈海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路云飞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

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相关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4年7月16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资本运营部）。

（二）登记时间

2024年7月16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明岩

电话：0377-63865031

传真：0377-63167800

本公司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

邮编：473003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89；投票简称：中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各选举提案选举均为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应选董事人数为 2 位，则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回 执

截至2024年7月10日，我单位（本人）持有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股，拟参加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说明：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每页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